

(一) 德育评价

辅导员和学生登录扬华素质网个人后台“综合素质评价管理”模块，进入“德育评价管理”，选择相应批次，对照德育评价观测点，完成辅导员评价和同学互评。

综合素质测评管理

测评进度监控

学年测评结果查询

在校测评结果查询

德育评价成绩查询

智育评价成绩查询

体育评价成绩查询

发展性评价成绩查询

美育评价成绩查询

劳动教育成绩查询

德育评价管理

德育评价管理

<>信息查询<>

批次: 测试11

专业:

年级:

班级:

学号:

姓名:

是否暂存:

已评价: 是

查询

德育评价成绩管理

共检索到 184 条记录, 每页 50 条, 共 4 页

1.德育评价, 重点对学生思想品德、日常表现进行评价。

2.班级同学和辅导员按照“优秀”良好”一般”差”四个等次进行班级同学互评和辅导员评价。具体观测点为:

(1) 坚持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, 树牢“四个意识”, 坚定“四个自信”, 坚决做到“两个维护”, 树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, 树立爱国主义思想, 积极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;

(2) 热爱母校, 积极践行“诚实守信, 自强不息”的交大精神和“精勤求学, 敦笃励志, 果毅力行, 忠恕任事”的交大校训;

(3) 遵守宪法、法律、法规, 遵守公民基本道德规范, 遵守学校章程和规章制度, 遵守学生行为规范, 恪守学术道德;

(4) 尊敬师长, 团结同学, 关心集体, 有较强的集体荣誉感, 积极参加各项社会工作和集体活动。

3.在评价学年中有下列情况之一, 视其情节轻重, 德育评价应当给予“一般”或“差”等次:

(1) 违反国家法律、法规, 反对四项基本原则, 破坏安定团结, 扰乱社会秩序, 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;

(2) 严重违法反公共道德行为, 违背社会公序良俗, 损害社会风纪的;

(3) 严重违法反学校管理规定, 扰乱学校教育教学秩序、生活秩序以及公共场所管理秩序, 侵害学校的合法权益, 给学校造成严重不良影响或损失的;

(4) 严重侵害他人的合法权益, 给他人造成严重不良影响或损失的。

选择	学号	姓名	学院	专业	班级	是否已评价	是否暂存	等次
☐						是	否	优秀
☐						是	否	优秀
☐						是	否	优秀
☐						是	否	优秀
☐						是	否	优秀

【注意事项】

- (1) 德育评价等次一经确认, 不可更改。建议先暂存, 确认无误后, 再提交。
- (2) 辅导员可在“德育评价成绩查询”中查看学生是否完成互评和德育评价成绩; 学生可在“德育评价成绩查询”中查看本人德育评价成绩。

(二) 更新学生参评状态、辅导员配班

方法同“学院开启批次”中相关操作。

5